附件4

工业互联网及制造业服务化示范项目申报指南

为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资委 国家标准委关于深入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的指导意见》《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工业互联网发展的实施意见》《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工业互联网培育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吉林省推进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行动实施方案》系列文件精神，助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发展，以两化融合助推制造业服务化转型，加快培育工业互联网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新业态，现将工业互联网及制造业服务化示范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重点

工业互联网及制造业服务化项目是指支持工业互联网网络、平台、安全、生态、企业上云建设和制造业服务化发展,促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5G与工业互联网深度融合的示范项目。

（一）支持企业开展两化融合贯标、两化融合创新示范项目建设，按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标准的导向、原则和要求，系统进行战略转型，推进企业组织管理与服务模式变革、流程优化、技术创新和数据开发利用，构建完善的数字经济时代新型能力体系。

（二）支持工业互联网行业平台、研究机构、创新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支持重点园区、重点行业大型工业企业和信息化企业建设平台,针对区域特点建设产业集群服务平台。

（三）支持企业内网改造、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平台、安全、5G场景应用、人工智能应用和物联网应用等七种工业互联网集成创新应用示范项目，支持工业软件研发与应用。

（四）支持自主创新的工业互联网平台运营公司为工业企业提供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驱动工业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实现深度互联，推动生产和服务资源优化配置，促进制造体系和服务体系再造，在我省工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发挥核心支撑作用。

（五）支持制造企业从制造为主向“制造+服务”转型、从销售产品为主向“产品+服务”转型。专项聚焦研发设计协同、定制化服务、供应链管理、网络化协同制造、设计与制造协同、设备管理服务、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产业集群服务能力、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和信息技术增值服务等领域的制造业服务化示范项目。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必须是在吉林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制造业企业或新一代信息技术类企业，企业需为独立法人单位，经营状况、总体财务状况和纳税信誉良好的非亏损企业，具有较强的资金筹措和项目实施能力。制造业企业需在中国两化融合服务平台完成两化融合自评估。

（二）工业互联网平台部分或全部建立，重点支持与国内主流云平台服务商合作建设（或租赁）的模式，优先支持具备全栈自主可控能力的工业互联网行业或企业平台。申报单位需提供2019年、2020年与云平台服务商（或代理商）签订的合作协议、服务合同及首付款发票,同时需提供不少于5户吉林省本地企业使用平台的合同或协议。

（三）工业互联网研究机构应以促进、打造吉林省乃至全国范围领先的工业互联网产品、服务、平台、企业应用和政产学研用模式，提升吉林省工业互联网的技术水平、研发能力、产业生态、企业价值、大型企业的影响力、中小企业活力为目标和宗旨；具有软硬件资源购置、技术研发、工业互联网产品和服务开发领域的投资；具有一定数量的产业互联网高端人才；具有必要的研发场所和实验室。

（四）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应包括企业对接服务平台、人才培训体系、峰会论坛、展示中心等功能模块，对工业互联网的发展起到切实推动作用。申报单位应提供创新中心整体建设方案及2020年的运营计划，包括对接企业数量、人才培训投入、峰会论坛规模及展示中心效果图等。

（五）工业软件项目应已研发完成，有著作权和检测报告。必须有深厚的工业技术积累,有在工业企业中的成熟应用,能加速工业智能化进程,可复制、易推广。

（六）制造业服务化项目须符合国家和我省产业政策，基本具备实施条件，所需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启动或部分实施，在设计、生产、管理、采销、金融等环节具有创新模式。

（七）项目具有良好的社会及经济效益，符合节能、降耗、安全、环保等要求。

（八）申报材料内容真实完善，项目实施单位需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合规性作出承诺。

（九）企业近三年来没有重大安全、环保等责任事故，无违法违规行为。

（十）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吉发〔2019〕10号）。项目单位需提交实事求是，可考核、可量化、可检查、可验收的绩效目标。并按要求按时报送绩效完成情况。

三、申报材料和资金申请报告要求

（一）申报材料

1.项目申报书（见附件4-1）；

2.项目建设方案（见附件4-2）；

3.项目申报材料及其附属文件真实性承诺书（见附件4-3）；

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纸质材料可提供复印件）；

5.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项目单位2019年财务审计报告；截至2020年5月底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2018-2019年获得的各类财政专项资金奖补情况和使用情况（不含国家政策性补贴）；本次申报项目投资预算表、实际建设投资情况表及付款情况表（包括已付款金额，未付款部分说明原因），并附实际投资与付款凭据；本次申报项目建设剩余所需资金落实情况，企业自有资金落实到位情况（提供相关凭据）；

6.制造业企业需提供两化融合自评估报告（企业登录中国两化融合服务平台（http://jlpg.cspiii.com）完成自评估后下载报告）；

7.其他相关资质证书、奖励证明、专家推荐意见、用户评价等材料；

8.其他可以说明项目情况的相关材料（如合同、发票等）；

9.项目推荐工信部门出具的项目真实性证明（格式不限）。

（二）申报材料要求

纸质申报材料采用A4纸双面打印，以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并于左侧装订成册（采用普通胶粘装订方式），加盖骑缝章。申报材料（含真实性承诺）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并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名。（申报材料不退还）

附件：4-1 2020年度省级工业互联网及制造业服务化项目申报书

4-2 2020年度省级工业互联网及制造业服务化项目方案编制大纲

4-3 2020年工业互联网建设及制造业服务化示范项目绩效目标

4-4 项目申报材料及其附属文件真实性承诺书

4-5 XX市省级工业互联网及制造业服务化示范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

附件4-1

2020年度省级工业互联网及制造业服务化示范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

项目责任单位：

项目责任人（法人代表）：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年限：20 年 月 至20 年 月

填报日期：20 年 月 日

C:\Users\ADMINI~1\AppData\Local\Temp\ksohtml10492\wps1.png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吉林省财政厅

填 写 说 明

一、请严格按照表中要求填写各项。

二、申报书由项目责任单位编写，并报送所属市（县）工信局。

三、项目申报书中第一次出现外文名词时，要写清全称和缩写，再出现同一词时可以使用缩写。

四、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指项目责任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记证书上的标识代码，它是由登记管理部门所赋予的唯一法人标识代码。

五、项目责任单位对所填报的相关内容真实性负责。

六、填报格式说明：请用A4幅面编辑，正文字体为3号仿宋体，单倍行距。一级标题3号黑体，二级标题3号楷体。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预计完成时间 |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 □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面向行业：  □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项目，企业所属行业：  □制造业服务化项目  □新型创新研发机构项目  □公共服务项目  □上平台用平台项目  □工业软件项目  □两化融合创新示范项目 | | | | | | | |
| 提供服务类型 | | □研发设计协同□定制化服务 □供应链管理□网络化协同制造  □设计与制造协同 □设备管理服务□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  □产业集群服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信息技术增值服务  □其他（请注明） | | | | | | | |
| 项目责任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 | | | 单位性质 | | |  |
| 通讯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所在地区 |  | | 单位主管部门 | | | | |  |
| 联系电话 |  | |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传真号码 |  | | 单位成立时间 | | |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  | | 2017 | | 2018 | | | 2019 | | |
| 总资产（万元） | |  | |  | | |  | | |
| 负债率 | |  | |  | | |  | | |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  | |  | | |  | | |
| 税金（万元） | |  | |  | | |  | | |
| 利润（万元） | |  | |  | | |  | | |
| 项目 | 姓名 |  | | | 性别 | |  | | |
| 责任人  信息 | 证件类型 |  | | | 证件号码 | |  | | |
| 工作单位 |  | | | 职称/职务 | |  | | |
| 最高学历 |  | | | 从事专业 | |  | | |
| 移动电话 |  | | | 固定电话 | |  | | |
| 传真号码 |  | | | 电子信箱 | |  | | |
| 项目联系人信息 | 姓名 |  | | | 工作单位 | |  | | |
| 移动电话 |  | | | 固定电话 | |  | | |
| 传真号码 |  | | | 电子信箱 | |  | | |
| 项目  基本  情况  （可提供合作云平台服务商相关资质） | 项目总投资（万元） | | | |  | | | | |
| 合作云平台服务商 | | | |  | | | | |
| 平台当前建设运营情况 | | | |  | | | | |
| 2020年规划为平台使用企业  提供的服务总额 | | | |  | | | | |
| 创新能力 | 拥有行业创新相关核心技术专利或软件著作权（项） | | | | | |  | |
| 自主可控 | □芯片级  □服务器级  □数据库级  □平台级 | | | | | |  | |
| 项目实施 | 牵头承担信息通信、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信息物理系统、工业信息安全、互联网应用、工业互联网相关领域的省部级项目 | | | | | |  | |
| 标准制定 | 牵动参与制定相关行业级、国家级标准数量（个） | | | | | |  | |
| 工业互联网项目已具备能力（注：所填指标数量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提供合作云平台服务商相关资质，指标数量统计时间截止到通知下发之日。两化融合创新示范项目、制造业服务化及工业软件项目可参照本表适当修改） | 工业资源管理能力  （可提供合作云服务商相关资质） | 工业设备管理能力 | 支持的工业协议数量（个） | | | | |  | |
| 软件应用管理能力 | 云化设计、管理类工业软件数量（个）（注：现有工业软件的云化部署） | | | | |  | |
| 工业APP数量（个）  (注：基于平台开发与部署，面向特定 场景的应用软件） | | | | |  | |
| 工业机理模型、微服务组件数量（个） | | | | |
| 用户与开发者管理能力 | 平台注册用户数（名） | | | | |  | |
| 平台开发者数量（名）  (注：至少上传过1个微服务或1个工业 APP) | | | | |
| 数据资源管理能力 | 数据存储与管理  □第三方数据存储与管理系统  □自主研发的数据存储与管理系统 | | | | | | |
| 数据采集解决方案能力  □集成第三方解决方案（请注明厂商） | | | | | | |
| 项目应  用服务  能力 | 存储和计算服务 | 平台积累的工业数据存量（TB) | | | | |  | |
| 安全防护能力 | 平台安全防护的工具库、病毒库、漏洞库数量（个) | | | | |  | |
| 新技术应用服务能力 | 基于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的业务功能数量（个） | | | | |  | |
| 项目基  础技术  能力 | 架构设计 | 是否具有完整的云计算架构  □是  □否 | | | | | | |
| 云部署模式  □私有云  □公有云 (服务商名称）  □混合云 (公有云服务商名称) | | | | | | |

附件4-2

2020省级工业互联网及制造业服务化示范项目建设方案编制大纲

需包括但不局限于如下内容：

1.项目简介，包括名称、建设单位、建设目标、投资规模及筹资方案等；

2.建设单位概况，包括单位基本情况介绍、单位与国内外同类机构的优势比较分析、平台建设团队情况、本单位工业互联网的整体框架规划或设想、现有工业互联网相关应用系统情况等；

3.建设需求分析，包括建设背景、先进性、业务流程和能力分析、功能需求分析、预期解决的重大问题等；

4.建设内容，包括平台总体架构、功能模块、数据管理方案、安全性等；

5.已有成效，包括具备的能力、服务对象数量、典型应用案例等；

6.实施进度及组织安排，须明确平台建设各阶段的时间节点和具体目标；

7.经济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包括直接和间接效益，社会效益包括建成后可公开、共享、交换的信息及其效益，在业务、服务、管理等方面的创新效益，项目建设对行业的影响和带动作用；

8.项目发展意愿,包括加入我省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的意愿，期望合作内容和形式，期望实现的目标等；

9.结论与建议；

10.附件。

附件4-3

2020年工业互联网建设及制造业服务化

示范项目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 |
| 申报项目名称 |  | | |
| 项目申报单位 |  | | |
| 项目计划总投资 |  | | |
| 总体目标 |  | | |
| 绩效指标 | 指标类别 | 指标名称 | 指标值 |
| 定量指标 | 1 |  |
| 2 |  |
| ... |  |
| 定性指标 | 1 |  |
| 2 |  |
| ... |  |
| 注：1.绩效指标分为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两类。其中定量指标包括核心技术指标、产量规模、应用目标、对外提供服务、技术成果转化等方面（指标名称），相关指标值须量化可考核。定性指标主要包括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升质量安全、推动产业升级等社会效益方面（指标名称）。项目申报单位应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2.项目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评价和验收考核的重要依据之一，请按要求认真填写。 | | | |

附件4-4

项目申报材料及其附属文件真实性承诺书

我单位项目申报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都是真实、完整、有效的，本单位承诺对申报材料及其附属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承诺本项目未通过其他渠道获取过市级财政性资金支持；授权允许对企业法人代表或项目负责人个人信用信息开展查询；项目申报后，我单位不会以任何形式干预后续进行的项目审查、评审和确定工作。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章：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5

XX市省级工业互联网及制造业服务化示范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依托企业** | **项目类别**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手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